

深圳证券交易所

关于对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

公司部关注函（2024）第 20 号

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：

2024 年 1 月 30 日晚间，你公司披露《2023 年度业绩预告》称，预计 2023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 1,200,000 万元至 900,000 万元，报告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-651,000 万元至-351,000 万元。报告期内亏损主要系主营业务影响及资产减值影响。我部对此表示关注，请你公司就以下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：

一、关于主营业务影响

1. 请你公司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市场供需情况、公司主营产品售价及成本波动情况、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等方面，量化分析报告期内公司销售额和毛利率均同比下降的原因。

2. 请你公司结合公告所称融资授信额度受限、流动性资金紧张等具体情况，详细分析对公司接单、交付和出货数量的影响。

二、关于资产减值影响

1. 公告显示，预计本期计提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约 13 亿元。请你公司结合应收款项账龄、客户资信、追偿措施等方面，说明计提坏账准备的合理性、与同行业公司是否存在明显差异，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。

2. 公告显示，预计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约 33 亿元-43 亿元。请你公司结合主要产品及原材料价格变化情况、减值测算主要参数及过程，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合理，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。

3. 公告显示，预计本期计提长期资产减值准备约 28 亿元-38 亿元。请你公司结合业务开展具体情况、未来销售预测具体情况、减值测算主要参数及过程，说明长期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合理，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。

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，在 2024 年 2 月 2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，同时抄送派出机构。同时，提醒你公司及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《证券法》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以及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等规定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函告

深圳证券交易所
上市公司管理二部
2024 年 1 月 30 日

